

债券简称：16 广新 01；16 广新 02；16 广新 03；16 广新 04

债券代码：136166.SH；136208.SH；136523.SH；136608.SH

 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000 号 1601 房）

**公司债券年度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6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F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4301-4316 房）

目录

重要声明.....	3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	4
一、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4
二、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6
三、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8
四、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四期）	10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14
第三章 发行人 2016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	15
第四章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4
第五章 公司债券内外部增信机制.....	26
第六章 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	27
第七章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	30
第八章 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34
第九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36
第十章 与发行人有关的重大事项.....	38
第十一章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42

重要声明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我公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对外公布的《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6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建议，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广发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广发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

一、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一）发行人名称

公司名称：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uangdong Guangxin Holdings Group Ltd.

（二）批文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2583 号文”核准，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规模不超过 20 亿元的公司债券。

（三）本期债券主要条款

1、债券名称：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16 广新 01”。

2、债券代码：136166

3、发行规模：10 亿元

4、票面金额：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按面值发行。

5、债券品种和期限：本次发行的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期限为 5 年。

6、票面利率：3.33%，票面利率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7、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即，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

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8、发行首日或起息日：2016 年 1 月 19 日。

9、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0、付息日：2017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1 月 19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11、本金兑付日：2021 年 1 月 1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12、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评定，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13、债券受托管理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证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15、发行方式：本期债券发行采取公开发行方式。

16、发行对象：本期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17、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公司股东配售。

18、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负责组建承销团，以余额包

销的方式承销。

19、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21、上市情况：本期债券于 2016 年 2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22、债券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二、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一）发行人名称

公司名称：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uangdong Guangxin Holdings Group Ltd.

（二）批文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2583 号文”核准，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规模不超过 20 亿元的公司债券。

（三）本期债券主要条款

1、债券名称：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简称“16 广新 02”。

2、债券代码：136208

3、发行规模：10 亿元

4、票面金额：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按面值发行。

5、债券品种和期限：本次发行的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期限为 5 年。

6、票面利率：3.75%，票面利率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7、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即，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8、发行首日或起息日：2016 年 1 月 29 日。

9、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0、付息日：2017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1 月 29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11、本金兑付日：2021 年 1 月 2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12、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评定，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13、债券受托管理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证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15、发行方式：本期债券发行采取公开发行方式。

16、发行对象：本期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17、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公司股东配售。

18、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负责组建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19、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21、上市情况：本期债券于 2016 年 2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22、债券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三、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一）发行人名称

公司名称：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uangdong Guangxin Holdings Group Ltd.

（二）批文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1164 号文”核准，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规模不超过 20 亿元的公司债券。

（三）本期债券主要条款

1、债券名称：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

司债券（第三期），简称“16 广新 03”。

2、债券代码：136523

3、发行规模：12 亿元

4、票面金额：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按面值发行。

5、债券品种和期限：本期发行的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期限为 5 年。

6、票面利率：3.58%，票面利率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7、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即，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8、发行首日或起息日：2016 年 7 月 7 日。

9、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0、付息日：2017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7 月 7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11、本金兑付日：2021 年 7 月 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12、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评定，

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13、债券受托管理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证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15、发行方式：本期债券发行采取公开发行方式。

16、发行对象：本期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17、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公司股东配售。

18、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负责组建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19、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借款、直接债务融资工具和补充流动资金。

20、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21、上市情况：本期债券于 2016 年 8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22、债券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四、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四期）

（一）发行人名称

公司名称：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uangdong Guangxin Holdings Group Ltd.

（二）批文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1164 号文”核准，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规模不超过 20 亿元的公司债券。

（三）本期债券主要条款

1、债券名称：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四期），简称“16 广新 04”。

2、债券代码：136608

3、发行规模：8 亿元

4、票面金额：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按面值发行。

5、债券品种和期限：本次发行的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期限为 5 年。

6、票面利率：3.35%，票面利率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7、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即，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8、发行首日或起息日：2016 年 8 月 8 日。

9、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0、付息日：2017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8 月 8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

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11、本金兑付日：2021 年 8 月 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12、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评定，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13、债券受托管理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证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15、发行方式：本期债券发行采取公开发行方式。

16、发行对象：本期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17、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公司股东配售。

18、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负责组建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19、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借款、直接债务融资工具和补充流动资金。

20、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21、上市情况：本期债券于 2016 年 9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22、债券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 16 广新 01、16 广新 02、16 广新 03、16 广新 04 四期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已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以及《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义务，在债券存续期内对发行人进行持续跟踪和监督。

经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和调查了解，发行人 2016 年度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正常，资信状况稳定，16 广新 01、16 广新 02、16 广新 03、16 广新 04 四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用途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同时，在债券存续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积极地督导发行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综上所述，受托管理人较好的履行了受托管理职责，为保护 16 广新 01、16 广新 02、16 广新 03、16 广新 04 四期公司债券的投资者的利益发挥了积极作用。

第三章 发行人 2016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

一、 公司基本情况

- 1、发行人名称：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黄平
- 3、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000 号 1601 房
- 4、邮编：510308
- 5、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000 号 1601 房
- 6、联系人：袁静
- 7、联系电话：020-89203080
- 8、传真：020-89203078
- 9、公司网址：www.gdfic.com
- 10、经营范围：股权管理；股权投资及股权咨询；组织企业资产重组、优化配置；资本营运及管理；资产托管，国内贸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信息服务业务。
- 1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725063471N

二、 发行人 2016 年度经营状况

公司主营业务划分为战略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产业、战略性资源产业三大产业板块，其中战略新兴产业主要包括新能源新材料、生物医药、铝型材加工、镍合金、高端装备制造及电子商务等业务；现代服务产业主要包括公司传统的贸易业务以及近年来快速发展的文化创意、现代供应链及期货服务等业务；战略性资源产业主要包括矿业

开采及海上供油等业务。

表：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亿元

业务种类	2016 年		2015 年	
	收入	占比 (%)	收入	占比 (%)
战略新兴产业	219.64	48.14	218.65	44.82
其中：新能源材料	22.65	4.96	23.26	4.77
生物医药	6.72	1.47	7.31	1.50
铝型材加工	56.32	10.66	51.99	10.66
镍合金	116.90	23.96	116.90	23.96
高端装备制造	8.34	1.83	14.96	3.07
电子商务	1.28	0.28	0.85	0.17
其他	3.48	0.76	3.38	0.69
现代服务产业	211.55	46.37	222.32	45.57
其中：传统贸易	99.87	21.89	125.93	25.81
文化创意	109.15	23.92	91.12	18.68
现代供应链	2.28	0.50	4.92	1.01
期货服务	0.25	0.05	0.35	0.07
战略性资源产业	25.03	5.49	46.90	9.61
矿业开采	1.29	0.28	2.15	0.44
海上供油	23.74	5.20	44.75	9.17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456.22	100.00	487.87	100.00

发行人 2016 年经营情况良好。2016 年末，发行人总资产 5,634,116.74 万元，所有者权益 1,869,003.7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813,764.10 万元，资产负债率 66.83%。

2016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619,443.64 万元，较上年下降 6.56%，主要系国际原油市场价格大幅缩水导致战略性资源产业下降所致；实现净利润 104,340.25 万元，较上年上升 64.84%。

三、发行人 2016 年度财务状况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 2016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号为 XYZH/2017GZA10450。

（一）2016 年度公司资产负债情况（合并资产负债表）**表：发行人 2016 年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11,431.01	436,196.8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477.81	5,526.64
应收票据	80,536.80	51,707.87
应收账款	566,679.08	482,653.58
预付款项	214,479.68	250,278.15
应收利息	383.45	253.19
应收股利	351.02	2,362.54
其他应收款	299,507.60	287,516.85
存货	822,314.89	733,011.1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2,362.22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2,109.64
其他流动资产	119,849.15	107,265.71
流动资产合计	2,822,372.70	2,358,882.1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4,676.85	25,139.4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35,294.91	16,406.58
长期股权投资	534,545.51	510,748.30
投资性房地产	367,283.94	94,189.16
固定资产	988,929.91	897,874.21
在建工程	139,919.00	114,501.49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17.42	1.11
生产性生物资产	840.57	636.58
无形资产	177,400.02	178,420.09
开发支出	2,334.16	306.89
商誉	293,980.27	266,628.70
长期待摊费用	14,024.85	20,719.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518.47	15,930.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5,978.17	10,588.6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11,744.05	2,152,090.48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5,634,116.74	4,510,972.6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56,058.15	785,515.00
应付票据	166,162.42	185,765.85
应付账款	461,475.38	426,888.76
预收款项	211,898.12	179,288.98
应付职工薪酬	58,993.71	49,924.79
应交税费	46,508.97	27,962.20
应付利息	6,345.48	8,960.55
应付股利	1,966.02	6,427.39
其他应付款	136,642.57	126,205.3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8,955.64	28,115.24
其他流动负债	658,850.57	546,499.47
流动负债合计	2,603,857.04	2,371,553.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86,375.22	490,814.51
应付债券	460,032.17	293,393.21
长期应付款	105,893.85	41,831.6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9,041.26	9,001.76
专项应付款	3,025.64	3,010.40
预计负债	72,303.10	103,357.03
递延收益	26,504.12	28,425.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95,080.63	33,284.53
其他非流动负债	3,000.00	3,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61,255.99	1,006,118.48
负债合计	3,765,113.03	3,377,672.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2,000.00	162,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200,000.00	-
资本公积	218,000.63	179,080.55
其他综合收益	771.05	-9,443.23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8,288.96	6,406.08
一般风险准备	42.07	42.07
未分配利润	224,661.38	42,329.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13,764.10	380,415.17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少数股东权益	1,055,239.62	752,885.4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69,003.71	1,133,300.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634,116.74	4,510,972.66

截至 2016 年末，发行人受限资产账面余额共计 1,068,223.00 万元，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为 18.96%。其中用于担保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账面余额为 1,014,480.00 万元，其他原因造成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账面余额为 53,743.00 万元。

（二）2016 年度主要业绩数据（合并利润表）

表：发行人 2016 年度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619,443.64	4,943,646.57
减：营业成本	4,091,185.96	4,476,908.7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541.74	18,825.41
销售费用	152,141.09	145,229.58
管理费用	166,718.63	161,141.62
财务费用	102,850.91	95,998.78
资产减值损失	38,862.89	57,698.1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91.17	-705.31
投资收益（损失以“资收号填列）	69,499.41	95,065.9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4,368.63	83,531.94
加：营业外收入	5,629.00	15,891.8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561.83	230.65
减：营业外支出	5,621.56	2,367.8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985.93	866.2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0,245.54	97,055.93
减：所得税费用	35,905.29	33,759.6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	104,340.25	63,296.29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639.82	21,598.80
少数股东损益	85,700.43	41,697.4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634.37	2,484.16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9.15	-50.63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25.22	2,534.80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0,705.89	65,780.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020.94	25,663.3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6,684.95	40,117.06

（三）2016 年度公司现金流情况（合并口径）

表：发行人最近两年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47,186.23	5,019,698.87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699.29	3,519.93
收到的税收返还	107,844.55	175,181.4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100.97	15,991.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67,831.04	5,214,391.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17,380.56	4,701,606.77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6.92	33.7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9,170.75	217,141.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6,417.78	137,975.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70,082.79	121,905.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52,043.36	5,178,662.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748.24	35,729.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9,962.30	136,332.1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478.30	68,965.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124.29	1,672.3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8,739.82	21,005.4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132.25	6,704.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4,436.96	234,679.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1,906.81	138,544.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3,375.20	315,959.3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701.82	71,676.9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809.78	93,893.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9,793.61	620,073.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5,356.65	-385,394.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8,012.35	41,705.7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645.24	19,042.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31,730.18	2,153,561.7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72,931.81	273,005.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82,674.34	2,468,273.3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72,371.97	1,986,704.8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8,801.20	115,407.6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7,214.83	45,676.1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6,452.10	26,889.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17,625.27	2,129,001.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049.07	339,271.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15.18	2,909.0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9,555.85	-7,484.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4,406.84	421,891.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3,962.69	414,406.84

（四）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流动比率	1.08	0.99	9.09
速动比率	0.77	0.69	11.60
资产负债率（%）	66.83	74.88	-12.05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11	0.12	-8.33
利息保障倍数	2.35	2.00	17.24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3.33	1.59	109.01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27	2.99	-23.98

注：

EBITDA 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现金利息支出+所得税付现）/现金利息支出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第四章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16 广新 01”）募集资金总额 10 亿元，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已于 2016 年 1 月汇入发行人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发行人已按募集说明书约定，将该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16 广新 02”）募集资金总额 10 亿元，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已于 2016 年 2 月汇入发行人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发行人已按募集说明书约定，将该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16 广新 03”）募集资金总额 12 亿元，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已于 2016 年 7 月汇入发行人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发行人已按募集说明书约定，将该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偿还直接债务融资工具及补充流动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四期）（“16 广新 04”）募集资金总额 8 亿元，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已于 2016 年 8 月汇入发行人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发行人已按募集说明书约定，将该期债券募集资

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全部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偿还直接债务融资工具及补充流动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第五章 公司债券内外部增信机制

根据《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募集说明书》、《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四期）募集说明书》，16 广新 01、16 广新 02、16 广新 03、16 广新 04 四期公司债券未设置内外部增信机制。

第六章 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

根据《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募集说明书》、《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四期）募集说明书》，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确定了以下五项偿债保障措施：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受托管理人的作用、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严格的信息披露。自本期债券发行至 2016 年末，上述五项偿债保障措施执行如下：

一、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根据《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16 广新 01 的募集资金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本报告签署日，该期募集资金已按募集说明书约定全部使用完毕。

根据《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16 广新 02 的募集资金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本报告签署日，该期募集资金已按募集说明书约定全部使用完毕。

根据《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

（第三期）募集说明书》，16 广新 03 的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偿还直接债务融资工具及补充流动资金，截至本报告签署日，该期募集资金已按募集说明书约定全部使用完毕。

根据《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募集说明书》，16 广新 04 的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银行存款、直接债务融资工具和补充流动资金，截至本报告签署日，该期募集资金已按募集说明书约定全部使用完毕。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执行情况

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简称“《管理办法》”）的要求制定了《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次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制度安排。2016 年度，发行人未发生上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六条约定的触发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事项。

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执行情况

按照《管理办法》的要求，发行人聘请我公司为公司债券之受托管理人，双方签订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 16 广新 01、16 广新 02、16 广新 03 和 16 广新 04 的受托管理人，在 2016 年度严格履行《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广

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和《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勤勉尽责、公正履行受托管理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利益。

四、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发行人已指定公司财务部牵头负责协调本次债券偿付工作，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截至本报告签署日，16 广新 01、16 广新 02 应于 2016 年 1 月 19 日、2017 年 1 月 29 日付息，16 广新 01、16 广新 02 已按期足额付息。

五、制定专项信息披露制度

发行人在存续期内制定了《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涉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并按照《管理办法》的要求按时披露《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6 年年度报告》、《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高管变动的公告》（2016 年 3 月）、《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 2016 年新增借款、发行债券、其他债务融资工具情况的公告》、《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发行债券、其他债务融资工具的公告》、《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高管变动的公告》（2016 年 8 月）、《生益科技关于股东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公告》、《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高管变动的公告》（2016 年 12 月），切实维护投资人利益。

第七章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

一、“16 广新 01”的本息偿付情况

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约定如下：

1、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即，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2、发行首日或起息日：2016 年 1 月 19 日。

3、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4、付息日：2017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1 月 19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5、本金兑付日：2021 年 1 月 1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公司已于 2017 年 1 月 19 日支付 2016 年 1 月 19 日至 2017 年 1 月 18 日期间的利息。

二、“16 广新 02”的本息偿付情况

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约定如下：

1、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即，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

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2、发行首日或起息日：2016 年 1 月 29 日。

3、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4、付息日：2017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1 月 29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5、本金兑付日：2021 年 1 月 2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公司已于 2017 年 1 月 29 日支付 2016 年 1 月 29 日至 2017 年 1 月 28 日期间的利息。

三、“16 广新 03”的本息偿付情况

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约定如下：

1、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即，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2、发行首日或起息日：2016 年 7 月 7 日。

3、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4、付息日：2017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7 月 7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5、本金兑付日：2021 年 7 月 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公司尚未需支付首期利息。公司拟于 2017 年 7 月 7 日支付 2016 年 7 月 7 日至 2017 年 7 月 6 日期间的利息。

四、“16 广新 04”的本息偿付情况

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约定如下：

1、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即，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2、发行首日或起息日：2016 年 8 月 8 日。

3、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4、付息日：2017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8 月 8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5、本金兑付日：2021 年 8 月 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公司尚未需支付首期利息。公司拟于 2017 年 8 月 8 日支付 2016 年 8 月 8 日至 2017 年 8 月 7 日期间的利息。

第八章 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公司债券的评级机构为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信用”），根据联合信用出具的《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15]505 号），《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16]072 号），《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16]411 号），《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四期）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16]985 号），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16 广新 01、16 广新 02、16 广新 03、16 广新 04 四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根据监管部门和联合信用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联合信用将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每年在广新集团公告年报后 2 个月内对本次债券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跟踪评级期间，联合信用将持续关注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影响发行人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件、发行人履行债务的情况等因素，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以动态地反映发行人的信用状况。跟踪评级结果将在联合信用网站（<http://www.lianhecreditrating.com.cn/>）、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公布。

2016 年 6 月 27 日，联合信用对公司资信情况进行了跟踪评级。

根据联合信用出具的《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16]767 号），联合信用维持发行人主体评级 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 16 广新 01、16 广新 02 的信用等级为 AA+。2016 年度，16 广新 03、16 广新 04 无需出具跟踪评级报告。

第九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发行人与广发证券于 2015 年 8 月 28 日签订的《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于 2016 年 2 月 26 日签订的《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中约定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触发条款，下述条款亦在《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募集说明书》、《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四期）募集说明书》中“第八节债券持有人会议”中明确约定。

在本年度债券存续期内，发生下列事项之一的，应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1、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2、拟修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3、拟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 4、发行人不能按期支付本期债券的本息；
- 5、发行人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 6、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 7、发行人、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期债券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债券持

有人书面提议召开；

8、发行人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发行人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需要依法采取行动的；

9、发行人提出债务重组方案的；

10、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在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召集而未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时，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期债券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有权自行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2016 年度，发行人未出现需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十章 与发行人有关的重大事项

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广发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应当持续关注发行人的资信状况，监测发行人是否出现以下重大事项，并按照规定和约定履行受托管理职责：

- 1、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 2、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 3、发行人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 4、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 5、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 6、发行人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 7、发行人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 8、发行人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的决定；
- 9、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 10、发行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
- 11、发行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 12、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16 年度，我公司勤勉履行 16 广新 01、16 广新 02、16 广新 03、16 广新 04 四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从最大程度维护债券持有人利益出发，针对高管变动、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等重大事项情形督促发行人完成信息披露工作。具体情况如下所述：

1、报告期内，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网站上披露了《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高管变动的公告》，该公告中提到，黄平同志任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李成同志不再担任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党委书记。本次变动对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均无重大不利影响，不影响公司的偿债能力及到期兑付能力。

2、报告期内，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网站上披露了《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 2016 年新增借款、发行债券、其他债务融资工具情况的公告》，该公告中提到，2016 年 1 月 1 日至该公告签署日，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3 期、短期融资券 2 期、超短期融资券 6 期，新增金融机构借款 24.45 亿元（其中 6 亿元已还清）。公司发行债券、其他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累计 79 亿元，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10%；新增借款（含新增金融机构借款、发行债券、其他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累计 103.45 亿元，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20%。公司新增借款、发行债券、其他债务融资工具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已据实披露。

3、报告期内，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网站上披露了《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发行债券、其他债务融资工具的公告》，该公告提到，2016 年 7 月 29 日至该公告签署日，公司存在新增发行债券、其他债务融资工具的情形。公司发行债券、其他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累计 13 亿元，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10%。公司新增发行债券、其他债务融资工具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已据实披露。

4、报告期内，公司与 2016 年 8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网站上披露了《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高管变动的公告》，该公告提到关于公司陈南生、张秀中、邱庆新、陈冰峰的变动情况。本次变动对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无重大不利影响，不影响公司的偿债能力。

5、报告期内，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网站上披露了《生益科技关于股东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该公告提到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调查通知书（粤证调查通字 160035 号）。因广新集团涉嫌短线交易违法违规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广新集团进行立案调查。广新集团表示将全面配合监管部门的调查工作，同时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报告期内，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网站上披露了《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公告》，该公告提到，自 2016 年 8 月 11 日至该公告签署日，公司存在新增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情形，募集资金累计 34 亿元，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10%。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已据实披露。

7、报告期内，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网站上披露了《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高管变动的公告》，该公告提到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及监事名单变更。本次变动对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均无重大不利影响，不影响公司的偿债能力及到期兑付能力。

广发证券已就上述事项均出具相应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充分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

第十一章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一、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16 年末，发行人对外担保余额为 293,292.5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被担保人	2016 年末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印尼广青镍业有限公司	35,000 万美元 (2016 年末经审计余额为人民币 272,569.00 万元)	2015 年 5 月-2023 年 6 月
香港武钢广新锦华资源有限公司	3,700 万美元 (2016 年末经审计余额为人民币 21,360.54 万元)	2015 年 11 月-2018 年 11 月
合计（人民币）	293,929.54 万元	

二、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2016 年度，发行人不存在影响 16 广新 01、16 广新 02、16 广新 03、16 广新 04 四期公司债券偿付的未决诉讼、仲裁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6 年度）》之盖章页）

